

李宏伟:尝试去理解,而不是去憎恨



李宏伟 受访者供图

如何准确概括或定义李宏伟的小说?这似乎是一件格外困难的事情。

同为作家的李洱思索良久,最终只能用否定句的形式来肯定这种呈现出异样形态的小说:“李宏伟写的是我们通常所理解的小说,无论是纯文学还是通俗小说;也不是我们所理解的科幻小说……李宏伟的‘虚构’是真正的‘虚构’,当这种‘虚构’以文本实体的面目出现,它就不是一面简单的镜子,而是一个尚未除尽杂质的晶体在向各个方向闪光。对于不同的读者而言,如何理解这样的小说,有赖于你看到的光是从哪个方向射过来的。”

在读者对李宏伟小说的评价中,常常出现的关键词是“思想实验”“平行时空”。十年都不会驻足陆地的信天翁,何以使它扎根,又何以使它发芽?归根结底,人要在哪发芽?在新作《信天翁要发芽》里,“思想实验”的场域再次展开。

四场表演呈现出一个城市的编年史和众生相:统治者的欲念与欲盖弥彰,追随者的进退与周旋,反抗者的沉默与告密者的祈祷,民众则自有一套以不变应万变的生存哲学,面目模糊地播种、收割和歌唱,无论餐桌上是面条、米饭还是面包。传说将军在城市的各个场所,甚至每位市民身上都安装了镜子,让他可以看到城市的每个角落;一年一度的千层衣仪式,十二岁童子要穿起一件又一件城市建设者们的衣服,以穿上衣服的多少来预示城市的未来;一座原始丛林与城市构建起互相指涉的镜像,狮王的王冠丢了,命令手下狼、狐狸、鬣狗和鹰带领群兽迁徙……

“《信天翁要发芽》如一棵倒置生长的巨型花树,沿着想象开出的硕大花朵、叙事编织的巍峨树冠、逻辑浇灌的挺拔枝干,我们最终会触摸到根须抵达的每一处切身现实,从摇曳的树影里捕捉属于自己的光阴与命运、劳作与时日。”这样似乎仍然无法概括李宏伟的小说,就像书中写到的“游动旋转门”,也许要窥破它的出现并进入门内转上一圈,才能获得其中强大的能量。

现代快报+记者 姜斯佳



《信天翁要发芽》 李宏伟 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

李宏伟

生于四川江油,现居北京。已出版长篇小说《信天翁要发芽》《国王与抒情诗》《引路人》《灰衣简史》《平行蚀》,小说集《暗经验》《雨果的迷宫》《假时间聚会》,诗集《有关可能生活的十种想象》《你是我所有的女性称谓》。获第二届吴承恩长篇小说奖、《亚洲周刊》2017年度十大中文小说、第十届春风悦读榜“春风科幻奖”、第七届郁达夫小说奖等诸多奖项。作品入选收获文学榜、城市文学榜等榜单。

大读家

与他们的
读书人
思想作者
现场

呈现历史纷乱中的恒定

读品:请谈谈《信天翁要发芽》的创作契机。您曾经提到书名关联着两句诗,一是波德莱尔的《信天翁》,一是艾略特的《荒原》。前者关乎整首诗营造出的意象:落在甲板上的空中王者,只能成为被戏弄的对象;后者主要关乎“去年你种在你花园里的尸首/它发芽了吗?”这一句,能具体阐释一下吗?

李宏伟:一部长篇小说的根由其实挺多的,它就像一棵大树一样,不靠独立的根系来支撑,而是有很多看不见的根系在地下埋藏、蔓延。我觉得主要的一个是“信天翁”这个意象,波德莱尔诗中的信天翁始终在我心中徘徊,我也试图为它找到一个甲板。另外一个是“将军”的意象,对我这样上世纪70年代末出生的中国男性来说,“将军”和这个称呼背后意味的荣耀,包括男性的自我要求或者自我约束都是让人印象深刻的,每一个像我这么大的同龄人小时候应该都玩过士兵打仗的游戏。另外也有对拉美文学以及它所代表的那块土地的想象和理解,拉美历史上的很多革命领袖,很少有像中国古代那样称王、称帝的,通常他们更热衷一个少校、少将之类的称呼。还有一个因素,是我之前写过一个长篇,叫《国王与抒情诗》,这本书中的“将军”某种程度上能够和其中的“国王”这个形象形成一个对位,我对“将军”和“国王”,其实怀着同样复杂的情感,我主要是在尝试理解他们,而不是去憎恨他们。我们生而为人,最重要的还是要尝试去理解这个世界的丰富性和复杂度。

向死而生,或者说死亡当中蕴含的生机是这部小说一个很重要的意蕴,是我希望传递给读者的。这听起来是一句鸡汤话,我想说的是这里其实蕴含着转变,转变其实也是代价——当信天翁开始发芽的时候,就意味着作为动物的信天翁不存在了,作为植物它发芽了,但是这株植物是否还跟信天翁有关?以上基本上都是一些诗意的触发,当然诗意未必是那么温情的了。

读品:书中通过无数种视角去间接讲述将军的故事、描绘他的形象,众声喧哗之后,个人认为书中一个隐在的主角其实是“权力”,无论是“守护者”还是狮王,匪帮大统领或将军,其实都是“权力”不同的呈现形式,在“权力”这一力场的覆盖下,所有人物都会变形。很想听听您对这个话题的更多思考。

李宏伟:与其说是“权力”,不如理解成代表死亡阴影的暴力更直接一些。书中也提到了将军的那支手枪,大家之所以变形,是因为阴影的逼视太重了,谁都不知道将军和将军的卫队什么时候会发作。其实权力或者暴力不需要无处不在,它只要让你觉得它无处不在就可以了。

读品:但是在垫场的“劳作表演”中,我们又看到力场边缘的人如何自然地婚丧嫁娶、生老病死,权力虽然影响了石榴

街区居民的命运,但进入具体的生活、劳作场景中,它又显得如此虚妄。

李宏伟:垫场的“劳作表演”是写作时最鼓舞我,也最让我觉得生机勃勃的一部分。不管外在的东西怎么样,其实大家依旧在生活。抒情一点来说,不管我们整个人类社会经历了多么糟糕或者多灾多难的历史,大家整体上是在往前走的。在历史纷乱中其实也有恒定的东西,我觉得把这一点呈现出来也是小说家的义务。当时我读《黄金时代》的时候非常惊讶和感动,在此之前,我不知道“文革”时期还会有爱情,还可以有那样坦白的、坦率的人与人的交往,作家的重要意义可能就是告诉大家有这样的东西在吧。

唯有表演可以显影真实

读品:《信天翁要发芽》由四场独幕剧构成,每一场的视角和风格都截然不同,您在创作时,是如何构思四场表演的命名和内容排布的?

李宏伟:我们可以把这四场独幕剧理解成整个小说四个不同的声部,或者说一场表演的四个角色。它们有各自要承担的部分,有各自的性格,它们要共同完成一场从“信天翁之死”到“植物发芽”的过渡。从另一个层面来说,这四个部分是在一个城市里,或者说在一个完整的治理结构里可能存在的,或者说我关心的不同部分。“情势表演”更多是普通市民的层面;“立身表演”关涉的人物主要是所谓的精英层面;“辩解表演”关注的是已经被历史覆盖、但又有历史纵深的那一部分;至于“劳作表演”,我们可以说它与另外三场构成了一个互相对立又互相补充的关系,它既是铺垫,也是前导,还是背景。前面三场表演是在相对短暂的时间里存在的,而“劳作表演”则将目光投向了更恒久的存在。

读品:《信天翁要发芽》像带有讽刺意味的寓言,了解您的其他作品后,发现《引路人》《灰衣简史》等作品又有不同的形态呈现。探索多样化的写作形式是您创作的目标之一吗?

李宏伟:探索多元化的写作形式是我的一个关注点,但是这种关注的热情,其实是在比较早期的时候,在我写出的第一个中篇集《假时间聚会》里比较突出。但是后来我逐渐更在意自己注视什么,以及如何把我注视的东西准确地传递出来。采用不同形式的写作手法,是为了找到一种更准确的传达方式。所以说不是非要如此,是只能如此。

读品:哪些作家作品对您产生了比较深的影响?

李宏伟:对我影响比较大的作家有两个,一个是加缪,一个是乔伊斯。加缪更多像是一种精神气质的注入,他为我注入了一种存在主义哲学的底色,这种底色并不是绝望的。包括这两年发生的战争,我都会想如果加缪还在会怎么办?他应该会呼吁大家停下来,希望一个人都不要死,即使明知道是徒劳的,我觉得这是作家跟政治家的不同。乔伊斯的艺术雄心,以及雄心背后对自己的苛刻让我印象深刻。他对我的写作生涯有实在的影响,我大概30岁左右的时候胆子大,试着翻译过乔伊斯的书信集,最早有一些朋友知道我在从事文字工作,开始关注,就是从那时候开始的。